

撤销登记（备案）决定书

潜市监冒撤字〔2024〕3号

当事人：潜江市歌美斯特服饰有限公司建设街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9005MA48NP7U5J

住所：潜江市园林办事处建设街77号

负责人：王雄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6年07月17日

经营范围：服装、服饰零售。

2024年5月7日，王雄，身份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身份证件号码：420803198109223038，向我局反映本人身份被冒用办理经营主体登记（备案），被冒名登记为潜江市歌美斯特服饰有限公司建设街店（91429005MA48NP7U5J）负责人，并提交相应材料。经审查，符合《防范和查处假冒企业登记违法行为规定》相关规定，我局予以受理并展开调查。经查明，潜江市歌美斯特服饰有限公司建设街店登记地址为潜江市园林办事处建设街77号，该分公司未在其登记地址从事任何经营活动，拨打该分公司办理设立登记时所填写的联系电话8625888（负责人王雄的联系电话也是8625888），电话长期无人接听，无法与该公司取得联系，检查过程由该分公司登记地址个体户潜江阿狸雪瑜悦形体训练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29005MA4CQE6P8P）经营者蒋从娟（身份证号：422429197608150047）全程陪同见证。根据《防范和查处假冒企业登记违法行为规定》第十条第三款“在调查期间，相关企业和人员无法联系或者拒不配合的，登记机关可以将

涉嫌假冒登记企业的登记时间、登记事项等信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公示期 45 日”规定，将潜江市歌美斯特服饰有限公司建设街店的登记时间、登记事项等信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 45 日，相关企业及其利害关系人在公示期内没有提出异议，符合《防范和查处假冒企业登记违法行为规定》第十条第四款的规定，登记机关可以依法撤销其企业登记。

根据《防范和查处假冒企业登记违法行为规定》第十条第四款的规定，我局决定撤销 2006 年 7 月 17 日设立的潜江市歌美斯特服饰有限公司建设街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9005MA48NP7U5J）登记（备案）。

如对本决定持有异议，可以自收到本通知后 60 日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的规定，向上级行政机关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收到本通知后六个月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的规定，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潜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6 月 25 日

